

凤凰县慈善总会文件

凤慈发〔2024〕2号

凤凰县慈善总会 “关爱贫困孤儿助学”项目实施方案

2022年，我县开展的“关爱贫困孤儿助学 相约99公益日”活动募捐尾款1545.23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湖南省慈善总会、州慈善总会和腾讯公益平台有关要求，结合实际，特制定以下实施方案。

一、项目范围

“关爱贫困孤儿助学”项目实施对象为在民政部门登记的凤凰县户籍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项目资金应用于保障对象的生活、教育和医疗救助，不得超范围使用。

二、执行标准

根据《关爱贫困孤儿助学 相约99公益日》捐赠专项资金使用方案和州慈善总会的要求，捐赠资金用于孤儿田诗怡生活帮扶。

二、补助发放流程

（一）资助对象由县慈善办按程序打卡发放给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本人或监护人。

（二）县慈善办将严格按照助学范围和标准使用资金，确定后的资助对象名单在民政局门户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高度重视孤儿及事实孤儿关爱帮扶工作,根据实际情况,严把标准范围,确保“关爱贫困孤儿助学 相约 99 公益日”项目资金发放到位、关爱到位、手续规范到位，让对象感受到党委政府和社会的关怀。

（二）加强资金监管力度。做到专款专用，禁止任何单位或个人贪污、挪用、挤占。

（三）严肃工作纪律。严格按照要求摸准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在校情况。严禁优亲厚友,严禁私自截留，自觉接受审计监督和社会监督。

附：1、2024 年“99 公益日贫困孤儿助学”资金发放名册。

2、凤凰县慈善总会“99 公益日”资金使用测算表。

凤凰县慈善总会办公室

2024 年 5 月 13 日



凤凰县慈善总会办公室

2024 年 5 月 13 日印